14 怎样避免集体无行动 王烁 昨天 14 怎样避免集体无行动 11:58 5.60MB 王烁亲述 今天我们认知训练讨论的问题是: 为什么 应该把组织做小。 这其实是已经有结论的了,但为什么组织 应该被做小呢? 因为集体没行动。 人类社会最大一个谜,就是少数永远战胜 多数。无论是政治、社会、军事、文化、 金融,都是这个结果。 以少胜多的温泉关之战 公元前479年,那个时代的第一次世界大 战,希腊各城邦面对来犯的波斯大军。统 一东方的万王之王薛西斯,要把西方也管 起来,派出数十万大军。 希腊有多少人呢?雅典是最大的城邦,也 就能出三四千重装盾甲兵。希腊人全部加 起来,也就是万把人作战。结果输的是波 斯人。 波斯第一次入侵希腊,斯巴达国王带300 人在温泉关抵御波斯大军,全部阵亡。 300人挡几十万人,没挡住不奇怪,奇怪 的是毕竟挡了好久。这事如何操作? 人少好组织。 每个希腊重装盾甲兵都装备有盾牌、护 甲、长枪、短剑。左手持一米长盾,护住 正面,头盔、胸甲、护膝分别护住头、 胸、腿,右手执枪,短剑备用。这身装备 穿上,如果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活靶子, 因为太重,50斤以上,无法活动,而且身 体右侧是暴露的。重装盾甲兵必须组方 阵。 典型的希腊方阵,深度8排,宽度不限。 盾甲兵密集布阵,左手持盾,右侧靠同袍 保护。方阵极为密集,挤到能让人窒息的 地步。盾牌合在一起,组成长城,长枪架 在肩上,无路可走,只能向前推进。 这样一个巨型人肉坦克,就是那个时代的 超级武器,把面前一切敌人刺倒,砍倒, 推倒。 这么一算,斯巴达300勇士大概正面是近 40个人,约20米宽,如果温泉关地形配 合,他们居高临下,堵住了要路,波斯人 要把这八排人肉坦克攻下来,不容易的。 如果是数千希腊盾甲兵对敌,那好比热刀 子进黄油,完全是场不公平的战斗。在罗 马兴起之前,希腊重装盾甲兵方阵所向无 敌,赢得了与其他打法的各路军队的所有 重要战争。 人多是纸老虎,人少才好组织,少数总是 战胜多数。 集体行动的"零贡献命题" 集体行动之难,横跨政治学与经济学的诺 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奥尔森(Mancur Olson) 讲过: "一个集体,要么成员很少,要么能胁迫其 成员,要么有其他特殊安排,才能使其成 员采取符合集体利益的行动。否则,以自 身利益为重的理性成员不会采取对集体有 利的行动。" 这就是著名的奥尔森"零贡献命题"。翻译 一下,个人不做符合集体利益的事,要做 的话,要么集体的人数够少,要么集体能 威逼利诱。 在名著《集体行动的逻辑》(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中,按规模大小, 奥尔森把集体分为三类。 第一种是特权集体。 奥尔森用了 "特权"(privileged)这个词,其实跟特权 没关系,就是指集体规模够小,小到其中 的个体总会采取符合集体利益的行动。因 为哪怕只有他一个人采取行动,承担全部 成本, 他从行动带来的利益中分享到的那 部分已经足够大。 在特权集体里面,符合集体利益的行动总 会发生。比如说,双寡头垄断市场里头, 寡头一定会无所不用其极维护其垄断地 位。又比如,海上失事,十个人爬上救生 船,但船只能载九个人,那么你放心,一 定会有个人被扔下去。 第二种是中等集体。 集体规模中等,单个 成员的行动对集体利益的影响既不是决定 性的,也不是可忽略不计的。个人是否采 取符合集体利益的行动,有一定随机性, 有可能会,有可能不会。 第三种是大集体。 奥尔森称之为潜在 集体(latent group),虽然有共同利 益,但就是一团散沙,个人对集体利益没 有任何看得出的影响,经济学术语称之 为"价格接受者"。 潜在集体里,符合集体利益的集体行动不 会发生,除非集体能威逼或利诱。集体行 动之所以不发生,不因为共同利益的能见 度不够,哪怕它就明明白白摆在每个成员 眼前。比如,人人都讨厌通货膨胀,但通 胀来临时,人人都会上街抢购,火上浇 油。 少数总是战胜多数,因为特权集体总是战 胜大集体。帝国总会崩溃,但部族永存, 而家庭是每个人永远的归宿,也是这个道 理。中国人说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希望 平滑地从己及人,由小到大,但总是事与 愿违,因为别人不会跟。 走出"集体无行动" 奥尔森的书出版于50年前,今天我们懂得 更多。他所说的,与囚徒困境、搭便车、 公地悲剧等概念彼此关联,描述同一类现 象: 每个人理性决策,却无法得出对所有人来 说利益最大化的选择。 在囚徒困境里,面对忠诚还是背叛,每个 人的最优选择是叛卖; 在搭便车现象里, 面对公共品,每个人的最优选择是只占便 宜不付成本;在公地悲剧里,面对公共池 塘,每个人的最优选择都是竭泽而渔。 怎样才能走出这个集体无行动的陷阱,我 们今天也有了更精微的认识。另一位诺奖 得主奥斯托姆(Elinor Ostrom) 毕生精研 公地治理,她开出的解药是这样的: "如果公共资源的使用者们能够自己制定规 则,以确定谁有权、以什么方式使用资 源,并有效地匹配成本与收益,自我监督 执行,或者是通过那些对使用者们负责的 人来监督执行,做到有针对性地惩罚犯规 者,那么,集体行动的问题就能得到解 决。" 奥斯托姆的药方是利害相关者自治。它依 托于这样一个现实,同时也是信念:这世 界上并不只有理性人一种。总会有另外一 些人,他们愿意合作,愿意给集体机会, 只要集体给他们机会--如果他人以善意

待他,他会回报以善意。

在人间的。

还会有一些人,嫉恶如仇,对那些背叛

者、搭便车者、竭泽而渔者,他们自带干

粮去惩罚。世界再现实,还是有一点侠气

奥斯托姆说,关键是识别出来谁是理性自

利人,谁是合作者,谁是惩罚者。只要人

们对此不是完全没有信息,只要关于谁是

哪种人的判断比随机乱猜更准一点点,那

么,这世界就不会完全被理性自利人所统

帮助我们辩别谁是哪种人的信息来自哪

里? 奥斯托姆说,面对面交流,还有就是

各种对于信誉的人际监控机制。路上行人

其实, 奥斯托姆的解药也可以说是奥尔森

问题的注脚--很明显,这解药只属于规

模较小的集体。正如奥斯托姆承认,较大

规模的公地资源分配,必须使用分层解决

《孙子兵法》看法与此相似。孙子说,治

众如治寡,分数是也,就是说要分割。奥

尔森在《集体行动的逻辑》中也有展开:

大集体想要产生集体行动,得采用联邦结

构,而联邦结构的每个成员都是小集体,

奥尔森举例说,利益集团如商会之所以能

量巨大,是因为商界由一个个细分行业组

成,每个细分行业的企业组成专业商会,

在对这些行业重要的议题上有强大的游说

能力,它在这个小池塘里是惟一的有组织

力量。相反,与其相对的工会、农会、消

费者协会等大集体, 想集体行动就难得太

有组织的小集体总能打赢无组织的大集

以此推之,虽然中产阶级作为一个整体什

么也改变不了,但是校友就有机会改变点

写留言

任何——任士学却有由士粉旱的校

66

请朋友读

治,公义就还有存身之地。

口似碑,是其中一种。

机制。

多。

体。

1+11

小集体就能行动。